

汕尾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四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一

汕尾市统计局

汕尾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24 日）

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市第三产业（不含金融业）中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批发和零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¹9418 个，从业人员 57965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207.0%和 136.8%。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批发业占 26.3%，零售业占 73.7%。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批发业占 32.2%，零售业占 67.8%（详见表 4-1）。

¹ 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表 4-1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9418	57965
批发业	2473	18660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195	1767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344	3264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224	1534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249	1927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99	1072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550	3883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299	2010
贸易经纪与代理	49	237
其他批发业	464	2966
零售业	6945	39305
综合零售	649	4006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804	4585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904	3132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572	3852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469	3273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671	5060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471	2448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873	3664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1532	9285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1%，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1.5%，外商投资企业占 0.1%。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8.2%，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1.6%，外商投资企业占 0.2%（详见表 4-2）。

**表 4-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9418	57965
内资企业	9239	56882
港澳台投资企业	139	912
外商投资企业	9	106
其他统计类别	31	65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90.96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00.5%; 负债合计 105.42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36.5%。

2023 年,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04.82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61.0% (详见表 4-3)。

**表 4-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90.96	105.42	404.82
批发业	94.55	60.18	186.47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10.01	8.04	8.65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24.79	12.69	69.21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6.55	4.76	9.26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2.55	0.89	9.06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10.25	9.05	16.19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26.59	18.53	49.74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7.73	3.64	11.93
贸易经纪与代理	0.47	0.18	1.04
其他批发业	5.61	2.40	11.39
零售业	96.41	45.24	218.34
综合零售	7.70	5.77	18.22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3.94	5.50	22.39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4.86	1.89	12.10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6.26	2.74	15.07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6.95	4.07	15.15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24.45	12.72	64.99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7.01	3.42	11.33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7.89	4.16	15.65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17.35	4.97	43.45

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 598 个,从业人员 9311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26.5% 和 43.6% (详见表 4-4)。

表 4-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598	9311
道路运输业	392	4777
水上运输业	28	217
航空运输业	2	5
管道运输业	—	—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54	491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86	1009
邮政业	36	2812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6.5%,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2.8%。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8.4%,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1.6% (详见表 4-5)。
表 4-5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598	9311
内资企业	577	9143
港澳台投资企业	17	144
外商投资企业	—	—
其他统计类别	4	24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46.51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99.7%；负债合计 32.03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20.4%。

2023 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2.71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83.5%(详见表 4-6)。

**表 4-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46.51	32.03	32.71
道路运输业	22.10	16.62	14.91
水上运输业	3.41	0.67	1.03
航空运输业	0.04	0.02	0.03
管道运输业	—	—	—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1.21	0.88	2.36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15.89	11.27	4.83
邮政业	3.86	2.57	9.55

三、住宿和餐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 1226 个，从业人员 12473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66.5%和 47.1%。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住宿业占 51.7%，餐饮业占 48.3%。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住宿业占 48.1%，餐饮业占 51.9%（详见表 4-7）。

**表 4-7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226	12473
住宿业	634	5994
旅游饭店	87	1705
一般旅馆	422	3707
民宿服务	97	384
露营地服务	4	6
其他住宿业	24	192
餐饮业	592	6479
正餐服务	462	5669
快餐服务	26	189
饮料及冷饮服务	33	192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26	177
其他餐饮业	45	252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5%，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1.5%。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5.6%，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4.4%（详见表 4-8）。

**表 4-8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226	12473
内资企业	1207	11921
港澳台投资企业	18	552
外商投资企业	—	—
其他统计类别	1	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6.72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50.1%；负债合计 19.69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90.0%。

2023 年，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年营业收入 34.21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200.8%（详见表 4-9）。

**表 4-9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36.72	19.69	34.21
住宿业	26.66	14.35	15.69
旅游饭店	13.76	7.74	3.99
一般旅馆	10.32	5.28	9.51
民宿服务	2.14	1.21	1.63
露营地服务	0.01	—	0.01
其他住宿业	0.44	0.13	0.55
餐饮业	10.06	5.33	18.52
正餐服务	8.51	4.64	15.54
快餐服务	0.19	0.07	0.53
饮料及冷饮服务	0.63	0.34	0.89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0.24	0.14	0.64
其他餐饮业	0.49	0.15	0.91

四、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1181 个，从业人员 8790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237.4%和 73.8%（详见表 4-10）。

表 4-10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181	8790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49	2155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294	1818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38	4817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0%，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2.0%。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6.1%，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3.9%（详见表 4-11）。

表 4-11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181	8790
内资企业	1157	8447
港澳台投资企业	24	343
外商投资企业	—	—
其他统计类别	—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64.75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31.8%；负债合计 54.1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48.1%。

2023 年，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8.22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18.2%(详见表 4-12)。

表 4-1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64.75	54.10	58.22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48.18	45.54	28.13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4.12	2.33	9.04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45	6.23	21.05

五、房地产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 1519 个，比 2018 年末增长 55.6%。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443 个，物业管理企业 553 个，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的 443 个，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1.0%、112.7%和 51.7%。

2023 年末，全市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的从业人员为 15332 人，比 2018 年末增长 44.0%。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4630 人，比 2018 年末下降 14.1%；物业管理企业 7402 人，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的 2654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14.5%和 69.9%（详见表 4-13）。

表 4-1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1519	15332
房地产开发经营	443	4630
物业管理	553	7402
房地产中介服务	443	2654
房地产租赁经营	78	640
其他房地产业	2	6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5.5%，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4.4%，外商投资企业占 0.1%。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5.5%，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4.4%，外商投资企业占 0.1%（详见表 4-14）。

表 4-14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519	15332
内资企业	1466	14637
港澳台投资企业	51	678
外商投资企业	2	17
其他统计类别	—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全市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的资产总计为 883.6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67.3%。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846.1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65.8%；物业管理

企业 25.54 亿元，增长 190.1%；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4.98 亿元，下降 33.1%。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739.26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77.2%。

2023 年，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16.83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92.0%（详见表 4-15）。

表 4-15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883.67	739.26	216.83
房地产开发经营	846.17	716.07	185.90
物业管理	25.54	13.74	18.29
房地产中介服务	4.98	1.81	10.27
房地产租赁经营	6.98	7.64	2.35
其他房地产业	0.01	0.00	0.02

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7142 个，从业人员 32649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12.1% 和 130.2%。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租赁业占 4.2%，商务服务业占 95.8%。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租赁业占 6.4%，商务服务业占 93.6%（详见表 4-16）。

表 4-1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7142	32649
租赁业	297	2099
商务服务业	6845	30550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2%，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3%。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8.6%，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3%（详见表 4-17）。

表 4-17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7142	32649
内资企业	7015	32208
港澳台投资企业	22	99
外商投资企业	—	—
其他统计类别	105	342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83.41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31.1%。其中，租赁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8.35 亿元，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75.06 亿元，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449.7%和 127.1%。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120.7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23.9%。

2023 年，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25.53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269.3%（详见表 4-18）。

表 4-18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283.41	120.70	125.53
租赁业	8.35	3.70	8.86
商务服务业	275.06	117.00	116.67

注释：

[1] 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2] 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为保证数据精确度，个别数据保留 2 位小数。

[3] 金融业由金融系统普查登记，数据无法分劈到市级。

[4] 铁路运输业由铁路部门普查登记，数据无法分劈到市级。